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中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0-133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苏州顺惠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创环保”）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苏州顺惠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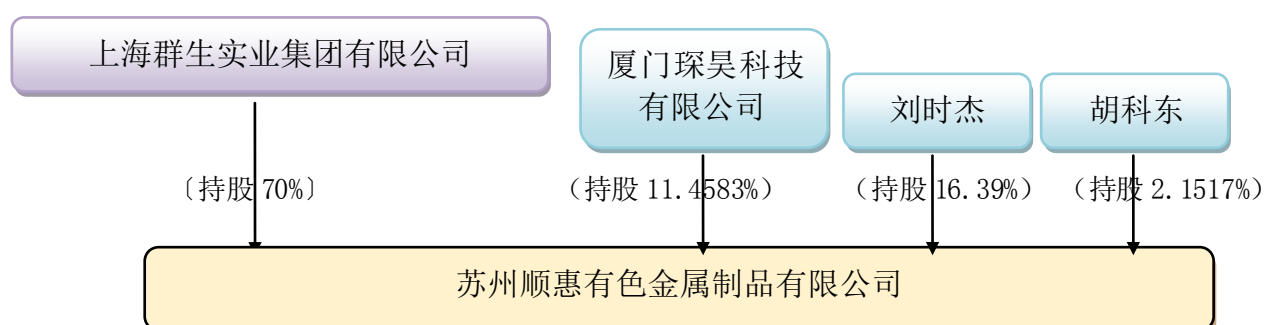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创环保”）近日与苏州顺惠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顺惠”）签署《委托经营协议》，行使对苏州顺惠的全部经营管理权，为了支持其生产运营，公司拟向苏州顺惠提供担保额度 8,000 万元，苏州顺惠向中创环保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为拟担保事项，尚未签署正式的担保协议，具体的融资银行、融资额度以实际审批为准，实际担保金额不超过 8,000 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可循环使用。根据《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为有效。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召开时间为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止，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王光辉先生代表公司与外部融资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等各类文件。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苏州顺惠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5608270199R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 4、法定代表人：孟令圣
- 5、注册资本：705 万美元
- 6、成立日期：1993 年 12 月 28 日
- 7、营业期限自：199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43 年 12 月 27 日
- 8、住所：太仓市沙溪镇岳王区

9、经营范围：可再生有色金属的整理、加工及其制品和发动机火芯塞的生产；处置、利用环氧树脂粉末[HW13(265-101-13、900-451-13)]，表面处理废物(HW17)（包括表面处理及其金属回收过程中产生的含重金属的槽渣、污泥等），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含氰镀金废液[HW33(336-104-33、900-028-33、900-029-33)]，含铜镍的无氰电镀废液（HW17），处理废电路板及边角料[HW49(900-045-49)]（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准的范围经营）；复合材料标准砖、多孔砖和砌块及混凝土多孔砖、空心砖的生产，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从事本公司生产的同类商品及银、铟、铂、钯、铈、钕、钇、铈等贵金属和有色金属、纸浆、金属制品、橡胶制品、燃料油（不含危险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股权架构图：（增资完成前）



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公司向苏州顺惠增资事项，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公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签署增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1）。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苏州顺惠 36%股权。公司将持续关注前述增资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1、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

（单位：元）

主要财务情况指标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0,227,865.33	58,839,522.46
负债总额	228,563,146.22	127,865,856.5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80,118,950.78	94,142,323.28
流动负债总额	228,036,092.06	81,799,116.86
净资产	-88,335,280.89	-69,026,334.12
营业收入	5,441,081.77	827,708.16
利润总额	-19,308,946.77	-34,113,087.73
净利润	-19,308,946.77	-34,113,087.73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20,949,163.05	-30,440,663.39

经查，苏州顺惠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相关的审议和审批程序

1、董事会意见

为了满足苏州顺惠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为苏州顺惠提供担保额度 8,000 万元，苏州顺惠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同时公司拥有苏州顺惠的经营决策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经营管理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苏州顺惠提供担保额度为其生产经营提供支持，系公司业务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签署《委托经营协议》，行使对苏州顺惠的全部经营管理权，为了支持其生产运营，公司拟向苏州顺惠提供担保额度 8,000 万元，苏州顺惠向上市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本次公司提供担保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此次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对外担保的要求，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符合公司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作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4、本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为有效。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孙）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9688.3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总额的 9.98%。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已通过公司向苏州顺惠增资及签订委托协议的议案，前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向苏州顺惠增资 10,125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取得苏州顺惠 36%股权。同时，公司签订《委托经营协议》，增资完成后全面负责苏州顺惠的业务经营及管理。公司此次向苏州顺惠提供 8,000 万元担保额度，符合其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掌握苏州顺惠的管理权，能够决定苏州顺惠的日常重大决策，苏州顺惠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或反担保措施，担保实际发生时，苏州顺惠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此次担保风险可控。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相应进展公告。

六、备查文件

《委托经营协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